

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公告

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17 日

澎水人字第 1080003631 號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08 年度約僱人員(主計室佐理員職務代理人) 第 1 次甄選正、備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校 108 年度約僱人員(主計室佐理員職務代理人) 第 1 次甄選簡章暨本校 107 年度第 7 次公務人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決議並經校長核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甄選正取、備取名單：

- 一、正取 1 名：吳○儀。
- 二、備取 1 名：葉○月。

備註：

- 一、正取人員應於公告後一週內，親自攜帶個人所有學經歷證件正本，向本校人事室辦理查驗及報到，如逾期未到職，應無條件放棄其錄取資格。
- 二、備取人員限遞補本次甄選缺額，候補期間為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

校長 謝 旻 淵